

##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 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 4 月 24 日发布了《2017 年度报告》，经事后审查，因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出现如下披露错误，现将有关内容进行更正：

### 一、《2017 年度报告》部分内容填列错误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中列示项目填列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9,466,910.18	12,624,584.37	26,645,061.26	7,607,378.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2,181,999.00	52,827,299.85		
合计	431,648,909.18	65,451,884.22	26,645,061.26	7,607,378.65

更正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9,466,910.18	12,624,584.37	26,645,061.26	7,607,378.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b>0.00</b>	<b>0.00</b>		
公允价值变动	<b>352,181,999.00</b>	<b>52,827,299.85</b>		
合计	431,648,909.18	65,451,884.22	26,645,061.26	7,607,378.65

###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7 年度报告》中的其它内容不变，上述更正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由此给投资者带来

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13日